

曝光黑龙江省女子监狱

第 37 期 2012 年 4 月 7 日

用海外电子信箱给 freeget.ip@gmail.com 发电子邮件，10 分钟内会拿到几个 IP 地址。突破网络封锁，访问明慧网 www.minghui.org 了解更多真相！

中专学校教师崔胜云遭冤狱五年 家人盼归

佳木斯市农机职工中专学校教师崔胜云，二零零七年五月遭公安、国安恶警绑架，不久便被非法判刑五年，至今仍被非法关押在黑龙江省女子监狱。崔胜云年幼的小女儿当时刚满六岁。

修炼大法受益

崔胜云，毕业于佳木斯市师范专科学校中文系，后在佳木斯市农机职工中专学校工作。

崔胜云自幼体弱多病，有一点风吹草动就病倒好几天，后来又患上了低血糖。家里家外的天天忙，顺心的事儿、不顺心的事儿总是不断，忧烦于心。每当她一个人静下来的时候，总觉的思想中少了点什么，生活里应该有点什么，于是就开始和同事逛庙会、看佛教的书，但都没有让她的思想开阔起来。九四年下半年，同事又把法轮功介绍给她，崔胜云听着法轮功师父的讲法录音磁带，觉的很祥和，使人整个身心仿佛完全溶入到温暖的阳光里，浅显易懂的话语如春雨润物，博大精深的内涵震撼心灵。崔胜云似乎被打开了尘封的记忆，如同离家已久忘了来时路的旅人一样顿生回家的念头，有一种纯正、纯善的力量从内心深处萌发，使人抑制不住内心的惊喜，叫人义无反顾的走上回家的路。

修炼法轮功后，崔胜云心情愉悦，病症也不治而愈，于是她一直坚持修炼。

在女监被迫害

九九年中共迫害法轮功后，崔胜云多次被迫害，零七年五月再遭绑架，十一月三日，被劫持到女子监狱。

◆**毒打。**刚到九监区的下午，恶人们对崔胜云百般辱骂并诽谤法轮功及创始人，当她不肯放弃信仰时，恶人就毒打她。恶人贾捷用脚使劲踢崔胜云的腿，把她推倒，再抓起来，抓住头发往墙上撞，直至崔胜云昏倒浑身抽搐才肯罢休。当时在场的还有魏冬、赵铁霞等三恶人。



演示图

◆**坐小凳子。**此后恶人赵铁霞强迫崔胜云每天早上五点半到晚上九点坐最矮的小窄凳，并且一动也不许动（左为演示图），同时遭谩骂，侮辱。那是极残忍的

酷刑，全身的体重都落在臀部一角，时间长了每坐一秒都钻心的疼痛。三天下来，崔胜云的臀部肌肉几乎坐烂了，一个月后还有疤痕。由于不能动，每天身上又大量出汗，乳房下面积汗后经常起红疙瘩，痒的难受，时间久了，乳房下面的皮肤都变黑了，长时间痒痛难忍。这期间表现最邪恶的刑事犯人是赵铁霞、魏冬、曲晓华。

◆**不让上厕所。**三个月后，崔胜云被转到十一监区，恶人继续迫害，控制上厕所的次数，有时还以各种



崔胜云

借口不让上厕所，因此崔胜云经常被大小便憋的极其痛苦，导致大小便失禁，小便次数增多，多次弄污内裤。直接参与的恶人：张萍，王雅莉（大队长），陶丹丹（副大队长）。

◆**一举一动受监视。**七个月后，崔胜云被劫持到六监区，这里不许法轮功学员之间说话，包夹犯人寸步不离的监视法轮功学员的一举一动，去超市购物、出

监到操场上晾衣服都受限制，包夹还采用各种卑鄙的手段迫害，比如睡觉时打开门冻、不让洗澡、私自翻查物品、诬陷并借此迫害等。长期在精神折磨和肉体的迫害下，崔胜云经常犯高血压，心脏疼痛难忍。

◆**关小号。**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日晚六点十五分，狱警张晓娟到监舍，指使费恩荣拿刑具“束缚带”给崔胜云上刑。崔胜云正告张晓娟说：“你是执法犯法。”张晓娟气急败坏的说：“给你关禁闭（小号）！”指使犯人组长刘子源把崔胜云架到“小号”，崔胜云被强迫脱光衣服检查。

崔胜云是“小号”里被迫害的最严重的：双手被铐在地环上，只能坐在冰冷的光板板上，脚上只让穿一双薄袜子，不让盖被，一天只能去三次厕所；每天只给三次粥和咸菜。“小号”里没有暖气，冰冷异常，别说睡觉，就是坐着都冻得直哆嗦。尤其到了晚上，崔胜云都是在被冻的在颤抖中度过的，那种痛苦的滋味是无法形容的。期间正赶上她来月经，就更加痛苦。崔胜云在“小号”里承受了十天十宿的折磨。从“小号”出来后，崔胜云身体消瘦，面色苍白，腕部肿胀。由于连续十天十夜没睡，一直坐在又硬又凉的光板上，崔胜云的臀部最后已不敢碰小凳和床，即使很松软的床也不行，腰部也非常难受。

以上只是监狱传出的一点点迫害事实，相信还有很多不为人知的野蛮迫害。崔胜云现被关押在黑龙江省女子监狱二监区，大队长是王雅莉。

崔胜云家有两个女儿，小女儿在上小学；大女儿因这十多年父母遭到迫害，勉强读完初中，家境困难不得不自谋职业找工作上班。崔胜云的父母年事已高，天天提心吊胆，当得知大女儿被绑架，更是焦虑万分，相继病倒多次住医院治疗。在崔胜云被劫持到黑龙江省女子监狱三个多月后，崔母不幸在家中病逝，没能够再见到心中一直牵挂着的大女儿。

法轮功让遭受病痛的人身体健康，让心情忧虑的人充满阳光，积极的面对人生；中共却让身体健康的人被疾病缠身，用暴力、谎言强迫人放弃真诚、善良、忍让。孰正孰邪，请君明辨！



女监近期迫害 法轮功学员的情况简讯

请您伸出援手



● 被非法关押在十三监区、七监区的法轮功学员被强迫在监狱工厂超长时间（每天超过13个小时）进行装牙签等奴役劳动。

在女监，连70多岁，牙齿全部掉光的老年法轮功学员都被迫害。

● 九监区恶警尚东伟积极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其实她亲姨妈就是法轮功学员，并且也被非法关押在女子监狱中，尚东伟却为了利益甘心为中共卖命，连做人起码的亲情都没有。

● 2012年2月，四监区大队长赵小帆指使刑事犯马桂荣、孙超、商小艳、吕影、钟伟芝、姜春瀛等人成立“穿衣小组”，强制给法轮功学员穿囚服，借此侮辱法轮功学员。

2012年2月22日至2月29日连续八天，每天从早上到晚上点名时，法轮功学员都要受到犯人的群殴、毒打和强制穿囚衣。打人手段凶狠：拿扫把和拖鞋抽打、薅头发往墙上撞、搬手指头、拳打脚踢。法轮功学员王建辉被打的最严重，全身多处瘀血、青肿。王建辉被打时，恶警陈丽萍、李晶晶都在现场看着。

● 2012年3月5日下午，第二、三监区恶警分别将法轮功学员王丽文、王金范的嘴封住，之后二人被刑事犯抬到九监区强行放弃信仰（监狱称“转化”）。王丽文、王金范还有四十多天就要到期了。据说，监狱有所谓的文件，到期的法轮功学员必须“转化”，否则就不放人。

● 伊春市法轮功学员关素明生命垂危

伊春市法轮功学员关素明的家属在2012年3月12日早晨，突然接到监狱打来电话：关素明病危。具体情况不详。

● 齐齐哈尔李佩贤再次被劫持到监狱

法轮功学员李佩贤，于2011年12月被绑架，第二天被劫持到女子监狱迫害。这是李佩贤第二次被劫持到女监，之前她在高压迫害下，长了三个瘤子，生命垂危，监狱怕承担责任，让她回家了。回家不到半年，身体刚好转，又被绑架到监狱。◇

法轮功在中国完全是合法的

为法轮功学员做无罪辩护的律师们在法庭上指出：中国没有任何一条现行法律指出法轮功是×教组织，法轮功在中国完全是合法的，迫害才是违背宪法的非法行为。

■ “法轮功是×教”的说法来自江泽民的讲话和《人民日报》，这些不能成为法律依据。

■ 法轮功属于信仰范畴，而国际法律和中国宪法都规定了信仰自由。任何法律不能违背宪法。

■ 法律不能给思想定罪，法律只能针对人的行为。法轮功学员即使面对中共这么邪恶、持久的迫害，也完全是和平理性的，无任何暴力和对他人的伤害。而法轮功学员无论是讲

真相、发资料，这些行为都没有违法中国的任何一条法律。

■ 中共起诉法轮功学员的罪名主要是利用×教破坏法律实施罪。可究竟破坏了哪一条法律实施没有一个法官能说明白。

■ 除中国大陆外，没有任何国家和地区宣布法轮功为×教和禁止法轮功的传播，在同属中国的港、澳，法轮功也能自由生存和发展。到底谁的标准有问题呢？

另外迫害法轮功的命令都来自类似盖世太保机构的“610”办公室，它是凌驾于宪法与法律之上、不属于公检法任何部门的非法组织。

中共是一个政教合一的真正邪教

共产党虽然不称自己是一个宗教，但是它具足了宗教色彩。其成立之初，就把马克思主义当成天地间的绝对真理，奉马克思为精神上帝，以所谓共产主义的“人间天堂”来诱惑党徒为之奋斗终身。

共产党与正教有鲜明的区别。因为正统的宗教都是相信神的，相信善的，以教化人的道德和拯救人的灵魂为目的，而共产党不相信神灵，并且反对传统道德。共产党的所作所为证明它是一个邪教。以阶级斗争、暴力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为中心的共产党教义，导致了充满血腥暴力与屠杀的所谓共产革命，其教堂是各级党校。共产党政权的红色恐怖持续约一个世纪，祸及半个世界，导致数千万至上亿人丧生。这样一个创造人间地狱的共产党信仰，正是人世间的头号大邪教。

《九评共产党》一书真实深刻揭露了中共谎言和暴政，已在中国促成一项史无前例的强大的退出中共恶党的精神觉醒运动，至2012年3月29日，已有一亿一千多万中国人顺应天意，声明“三退”（退出党、团、队）。



我的大妹在大陆某监狱当狱警，一九九九年七月中共开始迫害法轮功后，她听信了谎言，怂恿母亲和我断绝母子关系，逼迫我放弃信仰。

我向她讲真相，讲善恶有报，她不吱声，面无表情。她的监区非法关押了许多法轮功学员，她也参与了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后来，她得了一种怪病，天天头昏，头疼，一天像抽大烟似的，坐那就打哈欠，皮肤发黄，三天两头休病假。到北京各大医院找了很多著名的专家，就是治不好，生不如死，夫妻俩还闹着要离婚。

我叫母亲去劝说她，告诉她参

与迫害法轮功学员遭到报应了，干多大坏事得多大的报应。只有一条路，真心悔过，声明退出中共的党团组织，并在明慧网上发表“严正声明”（声明今后相信法轮大法好，不参与迫害法轮功）才能好病。母亲跟妹妹、妹夫、外甥们讲清利害，一个个地讲，他们真心表态同意了。这样，我就把家人的这份“严正声明”发给了明慧网。

这份声明发表不久，大妹的病神奇地好了。现在已经好几年过去了，她的身体一直好好的。◇